

浸信會永隆中學

S24007

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

功課政策

敬啟者：

本校為提高學生學習成效，訂立繳交功課程序及處理欠交功課制度，期望學生能重視每一次學習機會。盼 貴家長能與學校共同合作，敦促 貴子弟在學業方面力求向上，更進一步。

(一) 一般繳交功課程序

1. 上課日早會時段，8:05 前繳交功課；
2. 8:05 - 8:15由科長收集及紀錄學生繳交功課資料，並填寫「繳交功課紀錄表」（一式兩份）：
 - 一份隨同點名冊交校務處職員記錄；
 - 另一份連同功課在早會時間放在一樓科任老師之簿櫃內。

(二) 有關功課之獎懲方法

1. 獎勵
 - a. 全學年分為四個階段，若學生在每個階段交齊功課，可獲優點一個，全年最多可取得四個優點。
 - b. 「學習之星」：
 - 全年欠交功課不多於3次，並積極學習者，可獲頒書券及嘉許獎狀，以示鼓勵。
2. 懲罰（每學期）

累積欠交次數	訓導組	處理方法
10 次	缺點處分	班主任、助理班主任及級學展按學生的情況，加以跟進。情況未有改善者，必須參與「課後功課輔導班」，以重新建立學習習慣。
20 次	缺點處分	
30 次	缺點處分	
30 次或以上， 每 5 次記一缺點	缺點處分	班主任及助理班主任聯同學展組主任約見家長、專案處理


(三) 處理欠交功課之程序

1. 於 Day 7 統計各班欠交功課數據；
2. 於 Day 2 將過去一個循環周之數據給各班主任；
3. 於每期操行報告書顯示學生之欠交功課數據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浸信會永隆中學校長



謹啟

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

敬覆者： 頃閱來函，知悉有關繳交功課之程序、有關功課之獎懲方法及處理欠交功課之程序。

本人願與校方緊密合作，幫助敝子弟建立良好學習態度及習慣。

此覆

浸信會永隆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 _____

班別： _____ 班號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家長簽名： _____

二零二四年九月 _____ 日